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黃冠傑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7878
電子信箱：huangkc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七股區建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二)字第11411924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19249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4年偏遠地區學校發給久任獎金相關問題疑義案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8月20日臺教國署人字
第1146002669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立第一幼兒園、臺南市立小康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三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四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六幼兒園、臺南市立麻豆幼兒園、臺南市立學甲幼兒園、臺南市立六甲幼兒園、臺南市立將軍幼兒園、臺南市立新市幼兒園、臺南市立仁德幼兒園、臺南市立歸仁幼兒園、臺南市立關廟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